

# 兴县孟家坪乡人民政府文件

兴孟政发〔2026〕7号

## 孟家坪乡农村集体工程项目内部控制制度

### 一、总则

1.为根治工程资料缺失、验收不规范、结算无审核、合同不合规等突出问题，筑牢农村集体“三资”管理防线，保障资金安全、程序合规、档案完整，结合我乡已完成整改项目经验，制定本制度。

2.适用范围：孟家坪乡所有行政村集体资金投入的工程建设、维修改造、环境整治、道路水利、两室一场等项目全流程管理。

3.核心原则：先审批后实施、先验收后付款、先审核后结算、资料全程闭环、一项一档规范。

## 二、关键岗位与责任

村“两委”：项目第一责任，负责立项、发包、施工、验收组织。

村务监督委员会：全程监督，对签证、验收、付款、档案签字把关。

乡农经会计：审核合同、凭证、资料、付款，监管档案。

施工单位：按规提供完整资料，配合验收与结算审核。

## 三、项目全流程内控要求（针对已整改问题固化）

### （一）立项与开工控制

1.项目必须履行民主决策+乡镇备案，严禁无审批开工。

2.开工前必备要件：

开工报告（明确计划/实际开竣工日期）

施工合同（主体合法、时间逻辑一致、资质有效）

预算书或工程量清单

3.禁止先施工后签合同、先付款后补资料、企业未成立先签约。

### （二）施工与现场签证控制

1.所有工程量变更、机械租赁、用工计量必须现场签证。

2.签证要求：村委会+施工方/租赁方双签字盖章，内容完整、日期真实、不得空白。

3.无签证或手续不全的工程量，不予结算、不予付款。

### （三）联合验收控制

1.完工必须村委会+施工方共同验收,村务监督委员会全程参与。

2.验收必备:

竣工验收证明书/验收单(验收内容、结论完整填写)

竣工报告

现场核查记录

3.验收不合格、资料不全不得进入付款流程。

#### (四) 结算与审核控制

1.单项工程原则上须第三方结算审核,出具《工程结算审核报告》。

2.审核定案表必须建设单位签字盖章,做到金额公允、依据充分。

3.禁止仅凭施工方结算书付款,杜绝无审核、无依据、无监督支付。

#### (五) 资金支付控制

1.付款“五不付”:

资料不全不付

未验收不付

未审核不付

手续不齐不付

签字盖章缺失不付

2.付款凭证必须与合同、验收、审核、签证一一对应。

#### **(六) 档案归档控制**

- 1.实行一项一档，永久保存。
- 2.必备归档资料：  
立项/会议/公示材料  
合同、开工报告、竣工报告  
现场签证单、验收资料  
结算审核报告、定案表、付款凭证
- 3.档案由村+乡农经会计双备份，确保可追溯、可倒查。

#### **四、禁止性规定（红线）**

- 1.严禁缺失开工/竣工/验收/签证等核心资料。
- 2.严禁村委会单方验收、无联合验收。
- 3.严禁无第三方审核、仅凭报送金额付款。
- 4.严禁合同主体与成立时间矛盾、先施工后注册。
- 5.严禁签证单、验收单、定案表空白或无签字盖章。
- 6.严禁先付款后补手续、资料体外循环。

#### **五、监督与追责**

- 1.乡农经会计按月核查凭证与档案，发现问题限期整改。
- 2.村监会对违规行为一票否决，拒绝签字。
- 3.出现资料造假、违规付款、程序空转，严肃追责村负责人、经办人、审核人。

#### **六、附则**

- 1.本制度自印发之日起执行，由孟家坪乡三资管理中心负责

解释。

2.此前与本制度不一致的，以本制度为准。



(此件公开发布)

